

中国音乐文物 大系

山东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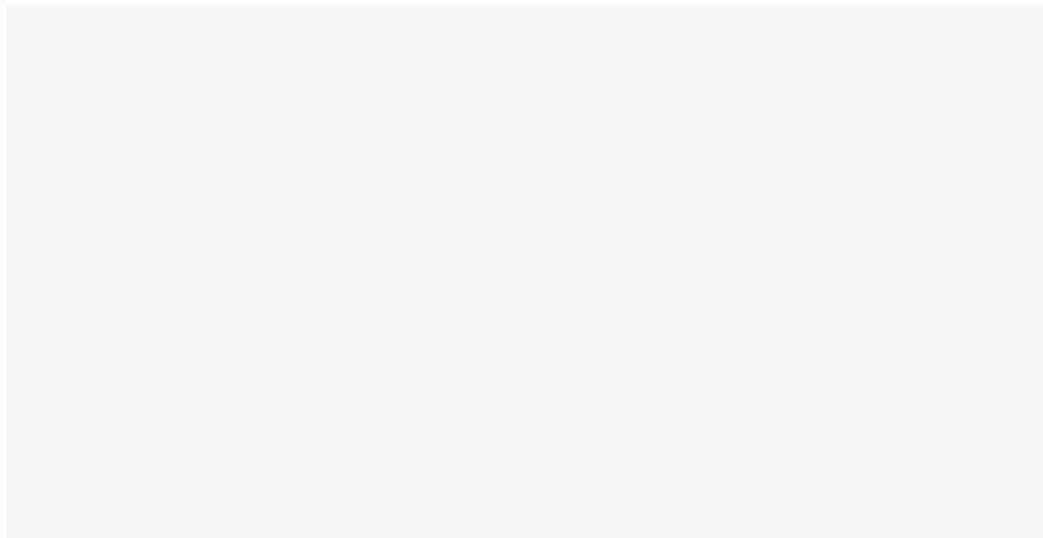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总编辑部

大象出版社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

山东 卷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总编辑部



大象出版社

美术总设计 张 森
版式设计 王子初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山东卷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
总编辑部编. —郑州:大象出版社, 2001.12
ISBN 7-5347-2608-5

I. 中… II. 中… III. 音乐—文物—研究—山东
IV. K87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37992 号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
山东卷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总编辑部

责任编辑 韩 冰 靳 昕

责任印制 石文波

大象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邮码 450002)
(中外合资)深圳新海彩印有限公司承印

787×1092 毫米 1/8 46.5 印张
2001 年 12 月第 1 版 200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 000 册
ISBN 7-5347-2608-5/K 69
定价:600.00 元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总编辑委员会

顾问 吕骥 阴法鲁 谢辰生
王世襄 李纯一

总主编 王子初

副总主编 王世民 周常林

编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承源	王芸	王子初	王世民	方建军
冯光生	乔建中	刘东升	李亚娜	李志和
吴钊	张森	张振涛	周吉	周昌夫
周常林	郑汝中	赵世纲	项阳	秦序
袁荃猷	徐湖平	高至喜	陶正刚	萧恒杰
彭适凡	蒋定穗	董玉祥	韩冰	熊传新
霍旭初				

项目总协调 乔建中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总编辑部

主任 王子初

副主任 王芸 张振涛

测音技术总监 韩宝强

摄影图片总监 王子初 刘晓辉

本卷执行编辑 王清雷

中国艺术研究院音乐研究所
山东省博物馆 编著
山东省音乐家协会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山东卷》编辑委员会

顾 问	张凤良	魏占河	蒋英炬	张学海	刘以文
	蒋定穗	张振涛			
主 编	周昌富	温增源			
副 主 编	吴文祺	罗勋章	王之厚		
副 编 委	王之厚	刘再生	闫立津	吴文祺	罗勋章
	周昌富	赵吉群	温增源	燕开济	
摄 影	王书德	王子初	刘晓辉	关 晖	刘 安
撰 稿	王子初	王之厚	温增源	吴文祺	王清雷
	翟力军	刘 安	罗鹭凌	朱振华	李曰训
	邵 云	何洪源	邱羽洁	尚大竺	崔少岩
	张 真	于晓丽	苏玉琼	朱玉德	罗勋章
	白云哲	李晓峰	高京平	杨 波	宋爱华
	张守林	李 晶	韩 岗	石法德	肖贵田
	金爱民	冀介仁			



前　　言

黄翔鹏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是目前正在陆续出版的中国音乐四大集成的姊妹篇，故实质上也可称之为“中国音乐文物集成”。这项工作之所以以“大系”命名，不过是表示我们并不以编辑出版各省卷本的“音乐文物集成”为终极目标。随着音乐考古学、音乐形态学、与音乐有关的古代文化人类学以及自然科学技术的发展，随着音乐考古专家队伍的日益壮大，我们预期这项工作在“集成”的基础上，还将进入全面的、系统化的梳理阶段，这是一项与中国音乐史密切相关的、必不可少的研究工作。《中国音乐文物大系》是当前中国音乐考古学学科建设中最为宏大的工程。

中国音乐史学，尤其在中国音乐考古学方面，曾勉附于中国文史界、考古界之骥尾。号称“礼乐之邦”的古代中国，并无系统的音乐史著作，只有历代正史中给予重要地位的“乐志”、“律志”以及若干史料杂集中的相关研究。作为考古学前身的“金石学”中，虽也容纳有相当数量的青铜编钟研究，却难以认为这已是“音乐考古学”的发端。如果说中国的音乐研究，始自“五四”运动以来，那么中国的音乐考古学研究，就是随着音乐史家的开拓，孕育于本世纪五六十年代的史学进展，促进于70年代末以来音乐文物深入调查，而至今已在起步阶段了。

“五四”运动以来，中国音乐史家们对于音乐考古研究的注意，是在文史界的启发与带动下逐渐展开的。王光祈先生关于某些传世音乐文物的研究，也许只算个别事例；杨荫浏先生写作《中国音乐史纲》时，考古学家唐兰先生的《古乐器小记》、刘半农先生等所作的古乐器测音研究工作，已经是真正意义上的音乐考古学研究，并成为《中国音乐史纲》写作的方法论的参考了。五六十年代，杨荫浏先生在从事《中国古代音乐史稿》的写作时，指导中国音乐研究所，配合文物界、考古界，从虎纹大石磬到河南信阳楚墓编钟等出土音乐文物所进行的一系列音乐学研究，为此后的音乐文物调查提供了初步经验，并作出了某些学术的、知识的、技术的准备。其间，音乐研究所的李纯一研究员所著《中国古代音乐史稿》第一分册（远古与夏、商部分）和他的有关论文，多专注于音乐考古问题，对于音乐学者从事考古研究甚有贡献。

70年代末，中国进入了一个被称为“科学的春天”的时代。中国音乐家协会主席吕骥先生倡导并且亲自深入音乐文物的田野调查工作，直至倡议编纂《中国音乐文物大系》。他所带领的调查小组，发现了中国青铜钟的双音结构，巧逢1978年湖北随县曾侯乙墓具有铭文为证的青铜双音钟的出土，在学术界引起了反响，对于音乐考古学的进一步开展，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鉴于古代音乐研究工作的迫切需要，80年代末，武汉音乐学院设置了“音乐考古学”专业，并在文物、考古学者的协助下，开设了一系列相关课程。这是发生在曾侯乙墓音乐文物出土之地的重大事件。它的实质意义在于：音乐考古工作实践的需要，推动了理论工作的进展。中国音乐考古学的学科建设，出现了一次飞跃。

音乐考古学在人类文化史研究中，有其显而易见的不可替代的学术意义。诸如贾湖骨笛提供的有组织而能自成体系的乐音结构，便是一种即便是远古崖书中亦无从得知的人类高级思维活动的历史信息。它忠实反映了新石器时代某种人类文明的曙光。我们所处的这一时代，正当文化学的概念开始进入考古学，从而扩大了考古学中关于“文化”概念的畛域。音乐考古学如能产生长足的进展，将来无疑可以用己之长，回报于一般的考古学。

考古学的最新进展是多侧面的，其重要的迹象之一是和文化人类学的互相靠拢。音乐文化史的研究将在这方面提供出许多有待探讨的问题和现象。音乐考古学作为一门嗷嗷待哺的新学科也将因此而面临着有关学科建设中的特殊问题。

古代的陶瓷、丝绸织物、绘画和雕塑作品等，本身就是考古研究的对象。陶瓷考古、丝绸考古、美术考古的文物依据直接就是有关器物或艺术品本身，其考古学的描述和具象物体本相一致。但绝不可能“取出”任何一件“音乐作品”，对它直接进行考古学的研究。从考古学现有严格定义说来，“音乐考古”一词，似乎难予认证，充其量只可说是“乐器考古”或“音乐文物遗存的考古”而已。在人类文化



史上可称最为古老的“音乐艺术”，作为一个古老问题又被提出来了：这是时间的艺术，“心灵的”而非“物质的”艺术。考古学和历史学的重要界限之一是考古学永远也不去直接选择精神现象作为自己的研究目标。我们注意到古代音乐艺术虽然是无形无体而不可驻留的，但它的一切表现却无非都是“物质的”信息。从成系统的信息之间对它们进行结构关系的研究，恐怕音乐信息（例如：骨笛、陶埙、石磬、青铜钟的音阶）稳定和有序，要远远高过那些有形有体的艺术品所能带有的信息量（例如：线条的疏密长短，色彩的深浅），其内在结构所体现出来的惊人的稳定性反而使得后者相形见绌。

在《中国音乐文物大系》的编撰过程中，为了谨防由于当前认识的局限而丢弃了某些未被认识的有用材料，本书在收录范围方面是掌握得略为宽松的。诸卷本既重形制数据，也及测音资料；既重考古发掘，也收传世器物；既重乐器实物，也不忽视反映古人音乐生活的绘画、雕塑等美术作品。古人乐舞不分，故一些重要的舞蹈文物乃至乐舞道具也适量收录。

“乐音信息”的收集、采录，是强调“乐音信息”作为历史上曾经存在、并能遗留至今的物质信息也应成为考古研究的直接对象的意思，而并不意味着要对考古学的学科范围进行修改。当代的中国传统音乐研究对于古代音乐遗留至今的某些信息作了确认以后，已在“曲调考证”研究上，有了新的突破。但却不能、也不应该如有的研究者那样，把它径称做“曲调考古”。音乐艺术在国际上有“无形文化财富”之称，这种无形之“物”，如前所述也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得到考古研究的直接帮助。这并非蓄意混淆学科界限，从而亵渎考古学庄严的科学殿堂；而是为了在齐心共建这座宏伟殿堂的事业中，贡献音乐考古工作者一份辛劳。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从事的是铺砖叠瓦的工作。希望本书的出版能达到它预期的目的。



编者的話

《中国音乐文物大系》(以下简称《大系》)的出版,是我国音乐学界和考古学界的一件大事。

我国古代遗留下来的音乐文物十分丰富,既有大量极其珍贵的乐器实物,又有许多颇为生动的形象资料。其数量和品种之多、跨越时代之长,是其它文明古国无与伦比的。新中国成立以后考古工作迅速发展,中国古代音乐文化的研究改变了单纯依靠文献资料的状况,注意考察各地出土的有关实物资料,取得了一系列重要的成果。特别是1977年进行的甘、陕、晋、豫四省音乐文物调查以及1978年湖北随县曾侯乙编钟的发现与研究,所获突破性成果引起国内外学术界的广泛关注。在此情况下,大力开展对现有音乐文物的全面调查和系统整理,以促进中国古代音乐和历史考古领域研究的发展,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作出贡献,也就成了一项迫切的学术任务。1985年初,中国音乐家协会主席吕骥提出编辑《中国音乐文物图录集成》(多卷本)的倡议。这一倡议得到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兼考古研究所名誉所长夏鼐,以及有关单位和专家的赞同。同年4月15日,召开了中国艺术研究院音乐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和国家文物局负责同志参加的座谈会,商洽此项编辑工作的有关事宜。但此后,由于种种原因,工作迟迟未能正式启动。

1988年,在中国艺术研究院音乐研究所乔建中所长的主持下,将项目名称确定为《中国音乐文物大系》,成立了黄翔鹏为主任的编辑委员会及其所属总编辑部,并申报列入国家“七五”期间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点项目。申报前,曾约请有关专家多人,对此项目进行可行性论证。为保证这项工作的顺利展开,国家文物局于1988年7月15日发出《关于协助编纂〈中国音乐文物大系〉的通知》,希望各省、市、自治区文物考古部门将此项工作列入工作日程,对本地区本部门所发现和收藏的音乐文物进行清理,选取有代表性的、能够反映我国古代音乐发展水平的精品,编成《大系》的各省分卷。随后,这项工作在湖北、北京、陕西、天津、上海、江苏、四川、河南、甘肃、山东、山西、新疆、湖南、江西等地先后得到落实,并逐步取得进展。其中《湖北卷》着手最早,摸索出了宝贵的工作经验。主编王子初根据《湖北卷》的工作实践,制订了“中国音乐文物大系编撰体例”。

1992年3月11日至14日在北京召开编辑出版工作会议,主要内容是审定编撰体例和工作进度。通过讨论进一步明确:本书以省分卷编撰;不是图录,也不仅是普查资料汇编,而是音乐文物集成性质。会上讨论了“中国音乐文物大系编撰体例”,对其中的音乐文物命名、常见器种及部位名称的规范、全书的分类体系、条目说明的撰写提纲,以及卷首综述的要求等主要内容,取得了共识。其后,《大系》的编撰工作遇到了资金和人事方面的困扰,致使工作几乎陷于停顿。1993年底,音乐研究所正式委托王子初担任《大系》执行副总主编,并主持总编辑部工作。经其多方奔走,《大系》的工作得到国务院有关部门的重视和支持,并会同财政部、国家文物局相关部门妥善解决了部分编撰经费和出版资金。与此同时河南教育出版社(即现大象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同志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使此套丛书的早日出版成为现实。1995年6月24日至26日,总编辑部在江苏昆山市召开了编辑出版工作会议,做了全面动员,并检查了各卷的进展情况。会上,河南教育出版社与总编辑部签订了出版意向书,不久又签订了正式出版合同。至此,《大系》的工作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本书从立项到首卷出版,历时将近10年。作为主管部门的负责人,乔建中所长直接主持了从立项到出版等一系列工作,并始终关心着工作的进展。本书的每一册书稿,都经过王世民副总主编的认真审阅,在考古学专业方面,起到了把关的作用。

本书的编撰工作尽管经历了许多困难和曲折,由于全体人员的通力合作,特别是各地有关同志的勤奋努力,使各个分卷得以陆续完稿并交付出版,对此我们深表感谢。作为总编辑部,由于工作人员较少,业务水平有限,未能发挥更大的作用,存在诸多缺点和不足之处,敬请大家给予批评和指正。



凡例

一、《中国音乐文物大系》以文物藏地分省（区、市）卷编撰，不以文物出土地域分卷。各省（区、市）收藏品原则上归该省（区、市）卷收录。

二、文物命名原则

1. 沿用旧名。

2. 以器物自铭、器主或墓主命名。如曾侯乙编钟、秦王卑命钟等。

3. 以出土地命名。一般格式：县（市）名+出土地点名+墓葬号+器种名。如信阳楚墓编钟、长治分水岭14号墓编磬、当阳曹家岗5号墓瑟等。

4. 以文物自身的显著特征命名。无出处、无款无铭的传世、征购、罚没文物，以此法命名。文物自身特征包括：纹饰、造型、色泽、材质、年代、文化属性、使用者、收藏者、作器者等方面。如虎纹石磬、龙首铜编磬等。

综合以上各点，一般先考虑沿用旧名，无旧名者可用器主、墓主、铭文命名，或退用出土地、文物自身特征命名。必要时结合使用命名。

三、编目分类

1. 各卷以“器类法”为一级分类，即将文物分为乐器、图像两大类。类外文物就近归入其中一类。如少量出土书籍附入图像类。特殊情况单独成辑。如曾侯乙墓专辑。

2. 乐器类文物数量及种类较多时，用“材质法”〔如铜器、玉石器、陶器、漆木（竹）器等〕作二级分类（暗分），继以“种类法”（如钟、钲、鼓、瑟、箫、笛等）作三级分类。数量及种类较少时径用“种类法”为二级分类。“种类”以下，按大致年代顺序排列各条目。

3. 图像类以下视文物构成的实际情况，采用适当的方法作次级分类。

四、条目撰写体例

顺序号 条目名称（即文物名称）

时 代

藏 地 （或附馆藏号、田野号）

考古资料(来源) 文物出土（或征集）时间、地点、发现经过（或流传世系）、共存物、历史背景、文化属性、器主、现状等情况。

形制纹饰(画面内容) 保存情况及材质、形制结构，纹饰特征、铭文及释文等。形制数据可列表。

音乐性能 使用及调音遗痕，特别的使用方法，音响性能，测音结果及与音乐有关的其它内容。测音结果可列表。

文献要目 作者，篇名或书名，出处（与该件文物无直接关联的文献不予收录）。

例如：

2. 随州季氏梁编钟（5件）

时 代 春秋中期

藏 地 随州市博物馆（18；2~5）

考古资料 1979年4月经发掘出土于随州市东郊义地岗季氏梁西侧一春秋墓。墓葬封土已被村民平整土地时取走，墓坑内葬具均腐，仅存木炭及残丝麻织物，其下铺有朱砂。与编钟同出有青铜礼器、兵器、车马器、玉器等，共44件。其中有体现墓主身份的鼎和簋。有1件簋铭：“陈公子中庆自作匡簋用祈眉寿万年无疆子子孙永寿用之”可为断代依据；2件戈铭：“周王孙季怠孔臧元武元用戈”，“穆侯之子西宫之孙曾大工尹季怠之用”。戈铭说明古曾国是周朝分封的姬姓国，墓主为周室宗支。

形制纹饰 18、2号钟有不同程度残损，余保存完整。5钟同式，大小相次。钮呈长方环形，舞平，钟体若合瓦，于口弧曲上收。舞底正中有一直径为0.5厘米的圆槽，钲部内腔壁上各有一长1.0、宽0.5厘米的长方形槽，槽或穿透或不透，系铸造时铸范芯撑遗痕。18号钟素面，口无内唇。余钟两面均饰夔龙纹，于口有内唇。形制数据见附表12。

音乐性能 4、5号钟内唇上各有调音锉磨的半圆形对称缺口8个。2、18号钟哑，余钟上均能得双音。

文献要目 随县博物馆：《湖北随县城郊发现春秋墓葬和铜器》，《文物》1980年第1期。



目 录

山东音乐文物综述	1
第一章 乐 器	7
第一节 陶响器 陶角 骨哨 笛柄杯	9
1. 日照东海峪陶响器	10
2. 胶南西寺村陶响器	10
3. 莒县陵阳河陶角	11
4. 济南大辛庄骨哨	12
5. 莒县陵阳河笛柄杯	13
附 1. 章丘城子崖陶响器	14
附 2. 莒县大朱陶角	14
附 3. 莒平南陈庄骨哨	14
附 4. 博兴贤城骨哨	14
第二节 陶埙	15
1. 潍坊姚官庄陶埙	15
2. 烟台邱家庄陶埙	16
3. 禹城邢寨汪陶埙	17
4. 灰陶埙	17
5. 太室埙 (6件)	18
6. 章丘女郎山陶埙 (2件)	19
7. 沂水故城埙	20
8. 曲阜大成殿陶埙 (2件)	20
第三节 镶 锋 钺 句鑔	21
1. 青州苏埠屯 8号墓编铙 (3件)	21
2. 沂源东安编铙 (3件)	23
3. 受铙	25
4. 惠民大郭铙	27
5. 弦纹铙	28
6. 临沂凤凰岭铎	29
7. 滕州庄里西村铎	30
8. 济南广智院街铎	31
9. 沂水刘家店子钲	32
10. 海阳西古现钲	33
11. 临淄齐王墓钲	34
12. 章丘小峨眉山句鑔 (22件)	35
13. 素面句鑔 (2件)	37
第四节 镂	38
1. 临淄河崖头镈	38
2. 海阳嘴子前 1号墓编镈 (2件)	39
3. 临沂凤凰岭编镈 (9件)	40
4. 凤纹镈	41
5. 牟平长治镈	42
6. 长岛大竹山岛镈	42
7. 苍山镈	43
8. 莒南老龙腰 1号墓镈 (2件)	43
9. 沂水刘家店子编镈 (6件)	45
10. 滕州庄里西村编镈 (4件)	46
11. 素镈	51
12. 铜镈	51
13. 临淄淄河店 2号墓编镈 (8件)	52
14. 阳信西北村编镈 (5件)	54
15. 公孙朝子编镈 (7件)	55
16. 章丘女郎山编镈 (5件, 附乐器支架 4件)	57
17. 大晟钟	58
18. 临淄大武陶镈 (2件)	59
第五节 甬 钟	60
1. 临沂花园村编钟 (9件)	60
2. 龙口和平村编钟 (2件)	61
3. 益公钟	62
4. 虢叔旅钟	62
5. 云雷纹钟	63
6. 海阳上上都甬钟	63
7. 长清仙人台 6号墓甬钟 (11件)	64
8. 海阳嘴子前 1号墓甬钟 (5件)	66
9. 临淄大夫观编钟 (8件)	67
10. 章丘小峨眉山甬钟 (4件)	68
11. 穩纹钟	69
12. 苍山甬钟 (2件)	69
13. 沂水刘家店子 1号墓甬钟 (19件)	70
14. 海阳嘴子前 4号墓甬钟 (7件)	72
15. 临淄淄河店 2号墓甬钟 (16件)	72
16. 临淄稷山甬钟 (4件)	75
17. 曲阜大成殿铁钟	76
18. 曲阜孔府特钟 (2件)	76
附 1. 己侯钟	80
附 2. 烟台上夼甬钟	80
附 3. 临朐杨善编钟 (5件)	80
附 4. 临淄大武陶甬钟 (2件)	80
第六节 纽 钟	81
1. 沂水刘家店子铃钟 (9件)	81
2. 海阳上上都纽钟 (4件)	82
3. 凤纹纽钟之一	83
4. 凤纹纽钟之二	83
5. 游钟 (9件)	84
6. 长清仙人台 5号墓编钟 (9件)	86
7. 长清仙人台 6号墓纽钟 (9件)	89
8. 蓬莱柳格庄编钟 (9件, 附编钟架)	91
9. 临沂凤凰岭编钟 (9件)	93
10. 纽钟	94
11. 滕州庄里西村纽钟 (9件)	95
12. 海阳嘴子前 4号墓纽钟 (2件)	100
13. 诸城都吉台编钟 (9件)	100
14. 穩纹钟	101
15. 郯城编钟 (8件)	102
16. 纽钟	105
17. 阳信西北村编钟 (9件)	106
18. 公孙朝子编钟 (9件)	108
19. 章丘女郎山编钟 (7件)	109
20. 临淄商王编钟 (14件)	110
21. 临淄稷山纽钟 (9件)	112



22. 曲阜孔府编钟 (16件)	113	10. 长清仙人台 6号墓编磬 (10件)	148
附1. 莒南老龙腰1号墓编钟 (9件)	115	11. 滕州庄里西村编磬 (13件)	150
附2. 临淄淄河店2号墓纽钟 (10件)	115	12. 临淄于家庄编磬 (12件)	157
附3. 即墨东埠头纽钟	115	13. 临淄大夫观编磬 (16件)	158
附4. 纽钟 (2件)	116	14. 临淄韶院磬	160
附5. 东昌编钟 (2件)	116	15. 阳信西北村编磬 (13件)	161
第七节 铃	117	16. 铜磬	164
1. 泰安大汶口陶铃	117	17. 滕州薛国故城编磬 (7件)	165
2. 有翼铜铃 (5件)	118	18. 临淄石佛堂编磬 (8件)	165
3. 长清小屯铜铃	118	19. 章丘女郎山编磬 (8件)	166
4. 素面铜铃	119	20. 编磬 (7件)	167
5. 有翼铜铃 (3件)	119	21. 即墨古城琉璃磬	168
6. 铜铃 (5件)	120	22. 临淄商王编磬 (16件)	169
7. 青州苏埠屯8号墓铜铃 (8件)	120	23. 浮玉磬	169
8. 环纽铜铃 (5件)	122	24. 曲阜孔府编磬 (16件)	170
9. 云纹铜铃	122	25. 曲阜孔府特磬	171
10. 龙纹铃	123	26. 曲阜大成殿编磬 (16件)	172
11. 铜铃 (6件)	123	附1. 特磬	172
12. 凤纹铃 (4件)	124	附2. 滕州前掌大4号墓特磬	173
13. 方格纹铃	124	附3. 莒南花园村2号墓编磬 (12件)	173
14. 素面铜铃	125	附4. 滕州庄里西村残编磬 (4件)	173
15. 网纹铃 (5件)	125	附5. 沂水刘家店子编磬	174
16. 乳钉网纹铃	126	附6. 临淄郎家庄1号墓编磬 (3件)	174
17. 大吉利铃	126	附7. 临淄淄河店2号墓编磬 (24件)	174
附1. 青州苏埠屯1号墓铜铃 (5件)	127	附8. 公孙朝子编磬 (13件)	176
附2. 滕州前掌大3号墓铜铃	127	附9. 郊城陶编磬 (13件)	176
附3. 滕州前掌大4号墓铜铃	127	附10. 石磬	176
附4. 兽面纹铃	127	第十节 琴 瑟	177
附5. 兽面纹铃	128	1. 宝袭琴	177
附6. 烟台上夼铜铃	128	2. 天风海涛琴	178
附7. 铜铃	128	3. 百衲琴	179
附8. 几何纹铃	128	4. 南风琴	180
附9. 透空铃	129	5. 玉润鸣泉琴	181
附10. 铜铃 (5件)	129	6. 万壑松风琴	181
第八节 钟于 铜鼓	130	7. 万壑松琴	182
1. 沂水刘家店子钟于	130	8. 曲阜孔府琴	182
2. 潍坊虎纽钟于	131	9. 松涛琴	184
3. 临淄齐王墓钟于	131	10. 玉振琴	185
4. 临沂后明坡钟于	132	11. 曲阜大成殿瑟 (4件)	186
5. 曲阜孔府藏钟于	133	第十一节 鼓	187
6. 曲阜孔府藏铜鼓	134	1. 邹城野店22号墓彩陶鼓 (2件)	187
7. 六蛙大铜鼓	135	2. 邹城野店47号墓彩陶鼓	188
8. 铜鼓	136	3. 泰安大汶口1018号墓陶鼓	190
9. 铜鼓	136	4. 曲阜大成殿长腰鼓	190
10. 铜鼓 (3件)	137	5. 曲阜大成殿鼗鼓	190
第九节 磬	138	6. 曲阜大成殿大鼓架	191
1. 特磬	138	第十二节 笛 簨 箏 排箫	192
2. 特磬	139	1. 曲阜大成殿龙头笛 (2件)	192
3. 特磬	140	2. 曲阜大成殿簾 (2件)	193
4. 特磬	140	3. 曲阜大成殿笙 (2件)	193
5. 特磬	141	4. 曲阜大成殿羽龠 (8支)	194
6. 特磬	141	5. 曲阜孔府排箫	195
7. 青州苏埠屯8号墓特磬	142	第十三节 祝 敌 云锣	196
8. 胶县张家庄特磬	142	1. 曲阜大成殿祝	196
9. 长清仙人台5号墓编磬 (14件)	143	2. 曲阜大成殿敌	198



3. 云锣	199	
第二章 图 像	201	
第一节 乐舞俑	203	
1. 章丘女郎山乐舞俑 (26件, 附乐器5件)	204	
2. 长岛王沟乐舞俑	208	
3. 济南无影山乐舞杂技俑 (22件)	209	
4. 临沂银雀山8号墓说唱乐舞俑 (10件)	211	
5. 即墨北故城玉舞人 (4件)	213	
6. 青州女乐俑 (2件)	214	
7. 朱檀墓乐俑 (42件)	218	
第二节 绘画 器皿饰绘	224	
1. 临沂金雀山9号墓竽瑟之乐帛画 (临摹)	224	
2. 徐敏行夫妇墓奏乐壁画	225	
3. 泰山岱庙天贶殿鼓吹乐壁画	227	
4. 王谔《月下吹箫图》轴	230	
5. 张路《望月图》轴	231	
6. 无款琴会图	232	
7. 周鲲抱琴访友图	232	
8. 钟离尚滨绘颜伯珣抚琴图	234	
9. 禹之鼎绘《王士禛幽篁坐啸图》	234	
10. 无款圣迹图册	235	
11. 青花八仙凤尾尊	238	
12. 青花知音图盘	240	
第三节 佛寺造像 石刻 石棺 石碑	241	
1. 贾智渊造像	241	
2. 北魏造像	242	
3. 章丘王官庄造像	243	
4. 青州龙兴寺伎乐图造像	245	
5. 莒县城关伎乐图柱础	247	
6. 济南神通寺伎乐石刻基台	250	
7. 济南龙虎塔伎乐石刻	253	
8. 济南小唐塔伎乐石刻	255	
9. 济南神通寺塔林舞伎石刻	257	
10. 灵魂升天图石棺	259	
11. “孔子闻韶处”石碑	260	
第四节 滕州画像石	261	
1. 滕州马王建鼓乐舞图画像石 (2石)	261	
2. 滕州西户口建鼓乐舞图画像石 (4石)	264	
3. 滕州大郭建鼓乐舞图画像石 (3石)	267	
4. 滕州刁沙土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271	
5. 滕州黄家岭乐舞杂技图画像石 (2石)	271	
6. 滕州后台建鼓舞图画像石	272	
7. 滕州大岩头建鼓杂技图画像石	273	
8. 滕州党桥奏乐车马出行图画像石	274	
9. 滕州郝寨仪仗奏乐图画像石	274	
10. 滕州西古寺建鼓杂技图画像石	275	
11. 滕州龙阳店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2石)	276	
附1. 滕州东小官222号墓乐舞图画像石	277	
附2. 滕州于村兽戏乐舞图画像石	278	
附3. 滕州东戈建鼓舞图画像石	278	
附4. 滕州宏道院乐舞图画像石	278	
第五节 曲阜、邹城、鱼台、济宁、嘉祥、微山画像石	279	
1. 曲阜韩家铺宴乐图画像石	279	
2. 曲阜于家村击鼓奏乐图画像石	280	
3. 曲阜旧县奏乐杂技图画像石	281	
4. 曲阜梁公林乐舞图画像石	281	
5. 邹城羊场建鼓乐舞图画像石	283	
6. 邹城城关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283	
7. 邹城黄路屯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284	
8. 邹城郭里乐舞图画像石	285	
9. 邹城金斗山建鼓乐舞图画像石	286	
10. 邹城高李乐舞图画像石 (2石)	286	
11. 鱼台武台建鼓乐舞图画像石	286	
12. 济宁师专16号墓乐舞图画像石	289	
13. 济宁师专4号墓乐舞图画像石	289	
14. 济宁师专10号墓乐舞图画像石 (2石)	290	
15. 济宁城南张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3石)	293	
16. 嘉祥五老洼奏乐杂技图画像石 (2石)	295	
17. 嘉祥齐山舞蹈杂技图画像石	297	
18. 嘉祥宋山乐舞图画像石	298	
19. 嘉祥纸坊乐舞图画像石 (2石)	299	
20. 嘉祥武氏祠奏乐图画像石 (2石)	301	
21. 微山凤凰山乐舞图画像石	302	
22. 微山沟南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2石)	302	
23. 微山两城乐舞杂技图画像石 (7石)	304	
附1. 邹城面粉厂乐舞图画像石	308	
附2. 曲阜张家庄奏乐图画像石	308	
第六节 临沂、苍山、费县、沂水、沂南、莒南画像石	309	
1. 临沂白庄奏乐杂技图画像石 (4石)	309	
2. 临沂西张官庄琴乐图画像石	311	
3. 苍山晒米城乐舞杂技图画像石	311	
4. 费县潘家疃乐舞图画像石	311	
5. 沂水韩家曲乐舞杂技图画像石	311	
6. 沂南驱傩图画像石	313	
7. 沂南北寨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314	
8. 莒南东兰墩乐舞杂技图画像石	315	
第七节 长清、济南、肥城、诸城、安丘画像石	316	
1. 长清郭氏墓祠奏乐杂技图画像石	317	
2. 济南全福庄乐舞杂技图画像石	320	
3. 济南黄台山乐舞杂技图画像石 (2石)	320	
4. 肥城栾镇奏乐图画像石 (2石)	322	
5. 诸城前凉台乐舞杂技图画像石	324	
6. 安丘董家庄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325	
7. 安丘韩家王封乐舞百戏图画像石	326	
附录	327	
图片索引	327	
附表	333	
本卷未收音乐文物存目	354	
山东音乐文物分布图	355	
后记	356	



山东音乐文物综述

周昌富

山东古称海、岱，又称齐鲁之邦，地处中国东部边陲，黄河下游。伸入渤海与黄海之中的山东半岛，同辽东半岛遥相对峙，内陆同冀、豫、皖、苏四省比邻，带山负海，美丽富饶。文献记载远古时代的山东，是东夷部族聚居的地方。考古发现已证明，远在距今约四五十万年以前，这块古老的土地上就有了远古人类的活动。地上地下保存着十分丰富而珍贵的历史文物，其中包括音乐文物。1958年，郭沫若同志来山东视察，在参观了山东省博物馆之后，感慨不已，当即挥毫赋诗“齐鲁多文物，年来益发扬”。

旧石器时代，山东目前虽然尚未发现同音乐文化有关的迹象，但是我们推测，作为同人类的生产和生活紧密相关的音乐艺术，在这一时期应该已经孕育和萌芽。

新石器时代的音乐文物及相关资料，近年来在山东各地相继发现，其中时间最早的是大汶口文化中晚期，距今约5500年左右。到目前为止，山东地区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音乐文物有陶角、陶埙、陶铃、陶响器等。这些看似玩具或工具的古老乐器，虽然在形制与性能等方面都尚处于原始阶段，但从中却能反映出，东夷先民的勤劳智慧和“性喜歌舞”的传统。

鼓这种打击乐器有着悠久的历史。山东目前的考古资料中，与鼓有关的实物对探讨鼓的起源，具有重要参考价值。1959年，在泰安大汶口文化遗址一座晚期大墓中，曾出土了两件宽肩陶壶，壶为侈口，高约30厘米，口径约13厘米。出土时，两件壶都倒向一边，壶口的正前方，各有一堆鳄鱼骨板（共84块）。近年来，有的学者提出，大汶口的这两件宽肩陶壶，很可能是蒙着鳄鱼皮的原始陶鼓。这个推断是很有道理的。《诗经·大雅·灵台》“鼉鼓逢逢”。古时的鼉，就是扬子鳄，字亦作鱣。鼉鼓，就是用鼉皮蒙的鼓。可见中国古代先民有用鼉皮，即鳄鱼皮蒙鼓的习俗。《周礼·秋官·叙官》郑玄注“壶谓瓦鼓”。大汶口陶壶，应即郑玄所谓的“瓦鼓”或“以瓦为框”的土鼓，即原始陶鼓。另外，在山东邹城野店大汶口文化几座大墓中出土的数件被称做“漏器”的陶器，根据其腹部和底部有小圆孔，口沿外饰有一圈高乳钉状泥凸，腹部饰有彩绘图案等特征推断，它们很可能也是原始陶鼓。《世本》：“夷作鼓”。夷，似乎不应是人名，而是指夷人，即东夷部族。如果大汶口陶鼓的推断成立，那么它的年代距今约5000年左右，比山西襄汾木鼓约早1000年。由此可以推测，居住在山东一带的东夷人是中国最早使用鼓的部族之一。

据文献记载，中国竹制笛类吹奏乐器，远在传说的黄帝时代就已经出现了。“黄帝使伶伦伐竹于昆溪，斩而作笛，吹之作风鸣”（《史记》）。大概因为这类乐器的材料难以长期保存的缘故，所以至今尚未见有远古时代的实物出土。目前能见到的此类乐器最早的实物属战国早期。因此，有关中国上古时代有无竹制横笛的问题，一直成为学术界的长期聚讼。本卷收录的一件大汶口文化笛柄杯，1979年出土于莒县陵阳河遗址一座大墓中，为泥质黑陶，杯柄细如荀竹，粗细均匀，柄的中部饰两道节棱明显的竹节纹。杯通高16.4厘米，柄高8.4厘米，柄部对侧各雕镂一大一小相同、不相对称的镂孔，镂孔大小、形状同现在的横笛极相似。杯内为圆筒状空管，一端被杯体堵住，另一端由底座中间通出。出土时，杯体涂朱，光彩夺目。如果将杯横置，口对吹孔，再用手指按堵柄部的另一孔和底孔，或同时按堵两孔，可以吹奏出4个有较准确的固定音高的乐音，音域达五度，乐音间可构成纯四度、减五度、纯五度、大二度和半音音程，音色清脆嘹亮，圆润动听，极似现代不贴膜竹笛发出的音响。笛柄杯的制作者，独具匠心地将酒杯与横笛巧妙的结合为一体，实属罕见，令人叫绝。它是迄今为止中国发现时代最早、也是惟一的陶质笛类横吹乐器。另外，我们从此杯的杯柄由模仿两节竹管的造形推断，当时肯定已经有了竹制横吹按孔乐器，这就把中国的竹笛类横吹乐器的历史推前了近3000年。由此看来，黄帝使伶伦伐竹作笛的传说，并非是不可相信的神话。

据史书记载，商族早期的活动中心是在山东一带，其始祖契曾都于蕃（今山东滕县），相土东都在泰山脚下，汤都于亳（今山东曹县）。自盘庚迁殷以后，其活动中心始迁至今河南安阳一带。但山东地区的薄姑、奄、亚丑等方国，仍是商族在东方的主要盟国。近年山东的商代考古工作不断取得可喜的成果，如青州苏埠屯、长清小屯、茌平南陈、博兴贤城、禹城邢寨汪、沂源东安、惠民大郭等一批商代遗址和墓葬，均有乐器出土。计有：骨哨、铜铃、陶埙、特磬及编铙等。这些乐器均系商代中、晚期之物，目前尚未见有早商的乐器实物出土。青州苏埠屯商代大墓中出土的1件特磬和3件编铙，应是商代音乐考古的重要发现。3件编铙的形制与纹饰相同，大小依次递减，铙体两面饰饕餮纹。出土时，甬内犹存腐朽的木柄。以前苏埠屯曾多次出土过带“亚丑”铭文的铜器，说明商代亚丑族（或方国）的活动中心是在山东青州一带。由此可以推知，过去安阳殷墟发现亚丑铙和铃等乐器，其产地应在青州，亚丑族（或方国）在当时有着发达的乐器制造业。苏埠屯编铙能发出3个固定的乐音，这在距今3000多年前的商代是极其难能可贵的。如果当时没有精密的设计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是不可能制作出这种先进的铜乐器来的。由此可见，东夷部族在当时已具有相当高的音乐文化水平。

周王朝建立后，实行“封邦建国”，以巩固其统治。西周、春秋时期，山东地区邦国林立，除齐、鲁两个大国外，还



有曹、邾、滕、薛、莒、郯、纪、杞、谭、鄅、祝、邿等小国。经过长期兼并，至战国时期，山东地区基本上只有齐、鲁两个大国了。据文献记载，那时的山东地区，经济繁荣，同时有着发达的音乐文化。《史记·货殖列传》载：“山东多鱼、盐、漆、丝、声、色。”战国时期齐国的临淄，是当时最为繁华的大都市，城中七万户居民，不仅生活富裕，而且“其民无不吹竽、鼓瑟、击筑、弹琴……”（《战国策·齐策》）。我们从勘探试掘总面积达30余万平方米、规模宏伟的临淄齐国故城遗址，以及故城一带出土数量繁多的编钟、编磬和乐舞陶俑等音乐文物中，不难想象当年齐国宫廷那种“钟鼓竽瑟之声不绝，和乐倡优侏儒之笑不乏”和“齐宣王使人吹竽，必三百人”的乐舞盛况。那时候，齐国的韶乐在各诸侯国中是极负盛名的。据说，孔子当年曾去齐国专门学习过韶乐，并一度入迷到“不知肉味”的程度。我们见到的临淄韶院村这块“孔子闻韶处”石碑，就是这段佳话的历史见证。

鲁国是兼备四代礼乐的国家，保存古代音乐文化最为丰富，曾使江南才子、吴国的公子季札叹为“观止”。在齐鲁音乐文化的成就中，尤其值得提到的是，那时已经出现了中国第一个较完整的音乐思想体系，即孔子所创立的儒家的音乐思想学说。这一切充分说明，齐鲁音乐文化，在当时各诸侯国中是名列前茅的。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齐鲁之邦又有“礼乐之邦”的誉称了。我们从本卷收录的丰富多彩、制作精美的周代音乐文物中，可以领略到当年齐鲁音乐文化的动人风采。

山东地区出土的周代音乐文物有编钟（甬钟、纽钟、铃钟）、编镈、𬭚于、钲、铎、句鑃、编磬、特磬、陶埙及乐舞陶俑等。其中以编钟的数量最多，可见编钟在当时使用极为广泛。统治者不仅在祭祀、宴享、朝聘、征战等庄重场合要演奏编钟，而且连饮酒吃饭也要“钟鸣鼎食”。鲁国的乐官中就有“亚饭”（二饭）、“三饭”、“四饭”等名称，顾名思义，这些乐官名称的来源就可想而知了。编钟也是贵族们歌舞娱乐的重要乐器，甚至连外出田猎郊游也要演奏编钟。如1975年在莒南县大店子村一座春秋时期的大墓中，曾出土了一套形体特别小巧玲珑、制作异常精美的编钟。钟共9件，最大的高25.0厘米，最小的仅有12.0厘米高。每件钟的钲间和两侧，均铸有内容相同的长篇铭文。从铭文可知，这套编钟名叫“游钟”，作器者可能为莒国国君兹平公。我们根据这套编钟形体轻巧、携带方便以及作器者自名“游钟”等特点推断，它应是当年莒国统治者兹平公田猎郊游的专用娱乐乐器。在以往的著录中，有的学者把游钟的“游”字说成是作器者的姓氏，显然是不妥的。这套小游钟的发现，对研究中国先秦时期编钟的形制、用途及莒国的历史文化等方面，具有十分珍贵的价值。

山东地区先秦编钟的组合，除有少量分别为3至8件一套的之外，绝大多数都是9件一套。如蓬莱柳格庄编钟、游钟、沂水刘家店子编钟（两套）、临沂西花园编钟、滕州庄里西村纽钟、阳信西北村编钟、长清仙人台编钟（两套）等。尤其有趣的是，1970年在诸城臧家庄一座战国墓中出土的莒国公孙朝子编钟，不仅一套为9件，而且钟的铭文末尾明确标示“作器九”。有的学者提出，编钟9件一套，可能是莒国的“传统定规”，或者是附和某种“礼制上的规范”。我们从山东出土的先秦编钟大多为9件一组的现象来看，公孙朝子编钟铭文中明确标示“作器九”，确实不是偶然的巧合，而应与东夷部族的习俗和音乐文化传统密切相关。也有学者从古文字学角度认为，铭文“作器九”的“九”应释作“也”。这个问题，将有待今后作进一步探讨。

𬭚于是盛行于春秋至汉代的一种金属打击乐器，无论从文献记载还是出土实物来看，它的产生时代，同钟、铙、铎等乐器相比，要晚得多。《国语·晋语》：“战以丁宁，儆其民也。”《周礼·地官·鼓人》“以金𬭚和鼓”，郑玄注：“𬭚，𬭚于也……乐作鸣之，与鼓相应。”可见它是一种用于战时号令将士进退的一种军用乐器，并要同鼓、丁宁（即钲）配合使用。山东地区出土𬭚于数量虽然不多，但对探讨中国𬭚于的形制、起源等相关问题，有着重要价值。1977年，沂水刘家店子一座春秋时期的莒国大墓中出土了2件𬭚于，形制相同，制作粗糙，古朴原始。𬭚于为圆首，顶部有绹索状环纽，平口外撇作椭圆形，圆肩，无盘，束腰，素面；墓中同出的乐器还有编镈、编钟、编磬和钲。经专家考证，这两件𬭚于的时代为春秋中期早段，是目前中国出土和传世的𬭚于中时代最早的实物。过去有的学者据文献以及器型学、文字学、语言学的研究，认为𬭚于发源于山东半岛，是东夷人创造的。沂水刘家店子𬭚于的出土，则为这一论点提供了有力的物证。大约从春秋中晚期始，𬭚于可能由黄河流域逐渐传播到了南部的长江流域，并经越族与巴族的不断改进与完善而盛极一时，乃至成为他们的典型乐器。而相反，𬭚于在它的发源地山东地区，却未见得到大的发展。如1978年，临淄大武西汉墓出土的1件𬭚于，其形制除束腰上移、口沿略内折外，其余同沂水刘家店子𬭚于几乎完全一样。二者相距长达数百年之久，而其形制却没有明显的改观与变化，说明𬭚于虽然发源于山东，但却并没有在山东地区广泛普及和流行，大概这正是山东地区出土𬭚于数量不多的原因所在。

周代的陶埙，过去在山东地区就有出土。本卷收录山东省博物馆收藏的1组东周时期的陶埙，据传是清末在青州出土的。埙共6件，皆灰白色，最大的1件低音埙顶已残破，其余5件完好。埙皆作扁平的圆鱼形，鱼嘴作为吹孔，两肩共有5个音孔，每件埙的腹部都印有内容相同的铭文“命司乐作太室埙”。据说北京故宫博物院也藏有青州出土的“太室埙”，它们很可能是同一墓葬出土的。古时，天子的祖庙称为太庙，庙有五室，中央的大室叫做太室，或称为“世室”。周公因辅佐成王有功，由此，周天子规定鲁国可以享受天子的礼乐，周公的庙也称为太庙。《论语·八佾》“子入太庙，每事向”，这个太庙即鲁国的周公庙。根据埙铭可知，这组鱼形陶埙，并非是用于歌舞娱乐之物，而是鲁国的国君为祭祀周公庙而命司乐制作的专用乐器。至于这组陶埙为什么不在鲁地而在齐地出土，必有当时的历史原因。从出土文物看，这种情况并非罕见。

长岛王沟、章丘女郎山等地出土的几十件乐舞陶俑，形象地再现了战国初年泱泱齐国的歌舞情景。尤其是女郎山出土的26件乐舞陶俑，保存完好，组合有序，造型生动，风格写实。其中有放声高歌的歌唱俑，有“罗衣从风”的长袖舞俑，还有动作整齐的多人舞俑。从舞者左臂弯曲高抬、右臂前伸、动作整齐一致的舞姿可以看出，她们是按照一定的音乐节奏



和韵律进行表演的，具有独特的艺术风格。演奏的乐器有：建鼓、应鼓、编钟、编磬、琴。这组乐舞陶俑是目前发现的东周陶塑作品中的上乘佳作，为“齐讴女乐”的研究提供了珍贵的资料。

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实行郡县制，山东地区分置齐郡、琅琊郡、薛郡、胶东郡、济北郡。西汉初年，郡国并行，山东大部分地区为刘邦的儿子刘肥的封地。武帝以后，山东分属青、兖、徐、豫四州，东汉、三国略同。秦汉时期的山东，经济文化十分发达，据说当时临淄“人众殷富，钜于长安。”我们从出土的大量精美音乐文物中，可以看出当时音乐文化的繁荣兴盛。尤其是临淄稷山石洞墓出土的鎏金编钟，造型玲珑精巧，通体鎏金，是罕见的珍品，显示了汉代乐器制造业的高超水平。济南无影山杂技乐舞陶俑更是光彩照人，它是中国已发现最早的杂技表演的立体群像。其中的“拿大顶”者，姿势平衡，稳重持久；柔体表演，技巧极高，令人叫绝；舞蹈者轻舒广袖，依韵踏节。伴奏乐器有：编钟、编磬、建鼓、鼗鼓、笙、瑟等。这组杂技乐舞陶俑，形象生动地反映了中国汉代杂技艺术的传统与水平，并证明了中国杂技用乐器伴奏的历史，最迟在西汉初年已经开始。此外，音色清脆的稷山编磬，形神专注的银雀山说唱乐舞俑，造型古朴的齐王墓𬭚于和钲，生动逼真的金雀山彩绘帛画“竽瑟之乐”等，皆为不可多得的汉代音乐实物资料。

山东地区的汉画像石是最为丰富、最有特色的音乐文物形象资料，不仅分布广，而且数量多。到目前为止，全省各地发现的汉画像石已达3000多块。这些石刻画像，保存了大量汉代的音乐舞蹈图像，真实地再现了当时山东地区乐舞艺术的繁荣。

琴、瑟之类的乐器图像，在山东画像石中是比较常见的，如济宁城南张、曲阜旧县、嘉祥武氏祠、滕州西古寺、邹城郭里、临沂西张官庄、沂南汉墓等画像石上，均刻有此类乐器图像。因所刻画的琴瑟图像比较接近，所以过去有很多发掘报告中大多说成是琴，却很少提到有瑟。其实琴与瑟在山东的画像石中是有区别的，最明显的区别是瑟的尾部有3至4个“枘”（系弦柱），而琴则没有。无影山杂技陶俑中的瑟，上面就有4个枘。而女郎山乐舞陶俑中置于木案上的那件弹拨乐器，上面就没有枘，它应是琴。在山东，先秦至汉代的音乐文物中，虽然未见到瑟的实物出土，但有关瑟的资料还是比较多的。如银雀山乐伎俑中就有1人鼓瑟，金雀山帛画中也有鼓瑟乐伎，五莲张家仲崮汉墓中曾出了4个瑟的鎏金铜枘（瑟已腐朽），枘呈六角形，镶嵌宝石和绿松石，颇为珍贵。据文献记载，春秋战国之际，瑟在齐鲁之邦是非常流行普及的一种乐器，尤其在齐国。所以后世文人常把瑟称为“齐瑟”。如《天中记》引《选笙赋》“齐瑟秦筝”；曹子建诗：“齐瑟扬东讴，秦筝发西岳。”又如《渊鑑类函》引曹植《箜篌引》“秦筝何慷慨，齐瑟和且柔”；李白《古风》：“齐瑟弹东吟，秦弦弄西音，慷慨通魂魄，使人成荒淫”。可见瑟与齐地当有一定渊源关系。据《世本》、《帝王世纪》、《隋书·乐志》、《通典》等典籍所记，瑟是太昊氏所作。传说中的太昊氏系东夷部落首领，而山东地区又正是东夷部族的主要聚居之地。由此推测，中国最早的瑟，很可能也是东夷人首先发明的。

山东画像石中，还有化妆老虎鼓瑟的图像。从画面中可以看出，这是当时民间进行的一种化妆表演活动。汉赋中的“白虎鼓瑟，苍龙吹篪”，并非像过去人们认为的是作者想象出来的神话，而正是对盛行于汉代民间的乐舞百戏的真实而形象的描述。

乐工演奏瑟的姿势，在山东画像石中多为跪坐于地，瑟一端置于膝上，另一端斜置于地，双臂向前平伸，掌心向下，十指弯曲，置于瑟的上方。无影山陶俑及金雀山帛画上的鼓瑟伎，也均采用这种演奏方式。而沂南汉墓百戏图中的鼓瑟图像，其演奏方式则比较特殊：乐人跪坐于地，瑟竖置于右侧，双手掌心向下，手指微曲，临于瑟弦。这种将瑟竖置进行演奏，在山东画像石中仅此一例，让人觉得有点不可思议。当时是否真有此种演奏方式，还是画面设计者的别出心裁，有待进一步研究。排箫和竽，是山东画像石上吹奏乐器中所见最多的图像。这说明它们在汉代仍是山东地区颇为普及和流行的管乐器。在春秋战国时期，排箫盛行于齐鲁一带，其为韶乐的重要伴奏乐器和舞具。“箫韶九成，凤凰来仪”、“其形参差，以象凤翼”，都说明它似乎同凤凰的传说有某种关系。凤凰古为东夷部族崇拜的图腾神鸟，而韶乐的创始人舜又是东夷族的首领，他的出生地就在山东。这不能不使人产生这样的猜测，即排箫的发明创造者，是否也同东夷人有关。

竽在山东画像石中，一般都刻画得比较突出：竽管很长，大约能有演奏者身高的三分之一以上，管的顶端饰两个飘带（绦），很有特色，也很好识别。我们从“齐宣王使人吹竽”的典故中可以了解到，竽也同排箫、琴、瑟等乐器一样，很早就在山东地区流行，它也是深受山东人民喜爱的一种传统民族乐器。

除以上乐器图像外，山东石刻画像中还有建鼓、鼗鼓、应鼓、拍板、钟、铙、磬、铎、埙、篪、笙、箫、管、笛、胡笳等。这些乐器图像，对研究汉代音乐文化及中国乐器发展史具有重要参考价值。

魏晋以后的考古工作，山东地区相对做的少一些，不如汉以前那样显著，但仍有不少重要的音乐文物出土，展现了绚丽多姿的艺术风采。魏晋至隋唐，佛教艺术在山东地区极为盛行，各地的摩崖、石窟、佛寺、佛塔上雕刻的大量飞天伎乐，生动地再现了这一时期山东地区佛教音乐文化的盛况。我们仅从山东省博物馆珍藏的北魏贾智渊造像飞天伎乐浮雕中，就可深深领略到当时山东浓郁的佛教气氛及其音乐艺术的神韵。

隋朝虽然仅存在了38年，但在山东地区仍然留下了音乐活动的遗迹。嘉祥县英山隋开皇四年徐敏行墓室壁画中的《徐侍郎夫妇宴享行乐图》，形象生动地展示了徐氏夫妇生前在府内宴饮享乐的场面：榻前1人身着胡服，正全神贯注表演蹴鞠之戏。表演者盘足踢跳，圆蹴跃起，飘然欲动，其脚法之纯熟，舞姿之精湛，令观者入迷神往。旁有3人站立奏乐，着黄袍者吹横笛，着红袍者弹竖箜篌，着蓝袍者似吹奏一竖吹管乐器。整幅画面人物传神，比例合度，色调热烈，生动逼真，堪称中国音乐艺术宝库中的上乘之作。唐代的音乐文化，在中国历史上处于鼎盛时期。尤其是当时的古琴制作工艺，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并涌现了一批杰出的斫琴名家，如四川成都雷氏，就是当时有名的斫琴世家。由于“雷琴”音色清透圆润，韵味含蓄悠长，因而为历代琴家所贵，并被视为至宝珍藏。录入本书的这件唐代雷琴，是邹城市明鲁王朱檀



墓中出土的。琴为仲尼式，金徽玉轸，面现均匀的蛇腹断纹，底刻篆书“天风海涛”，龙池内有墨书两行：“圣宋隆兴甲申□□（内之字应为‘再修’——笔者注），大唐雷威亲斫。”我们以往所见到的大多为传世唐琴，而这件鲁王生前把玩的雷琴从地下重见天日，自然格外引人注目，吸引了众多古琴爱好者争相一睹为快。另外，山东省博物馆珍藏的“九霄环佩”琴（现调中国历史博物馆）、“宝裘”琴等，皆为传世唐琴中的佼佼者，是盛唐高度发达音乐文化的历史见证。

我们从本卷中还可以看到：气势恢宏的岱庙天贶殿宋代大型彩绘鼓吹乐壁画；栩栩如生的明鲁王朱檀墓彩绘木雕鼓吹乐仪仗俑群，古趣浓郁的明无款彩绘“学琴师襄”、“适卫击磬”、“访乐苌弘”、“杏檀礼乐”等多幅《圣迹图》；种类繁多、工艺精湛的清乾隆皇帝御赐曲阜孔庙丁祭乐器等。

历史何漫漫，上下五千年。对源远流长、蕴含深邃的中国古代音乐文化来说，以本卷收录的500余件音乐文物论之，只能是以管窥豹，见其一斑而已。地上地下的大量音乐文物，有待我们去进一步发掘整理，以便更好地继承发扬祖国优秀的传统，推动中国社会主义音乐文化事业的繁荣和发展。

1998年9月于泉城

